木耳

（散文）

□文／黄朴

那一片山突然就荒芜了，如褪尽了颜色的老妪，残败地呈现着满身的屈辱。翁郁的树齐脚砍断，锯成长短各一的木棒，山似地垒在房前屋后。蝗虫样的电钻声吞噬着黑无白昼的村庄。人们沦落到电钻打出的白哗哗的眼里。树流着白朴朴的木屑，覆盖了贫瘠的村庄。这种覆盖是残酷的，薄薄的暮色里，电钻的叫声不知疲倦叫嚣了几个月。人们忙忙碌碌如遭灾的蝗虫遮天蔽日。小孩烧着了地上的木屑，涌动的暗火里，树们痛苦地流烟。

近几年，苦惯了的人们突然发现了致富的天机，疯狂地砍伐一种树。相处了祖祖辈辈的树没有名姓，因为可以长木耳，人们便称其耳树。寂寞了几代的耳树突然煊赫起来，如一夜暴富的乞儿，绿山迎来了它亘古未有的灾难，伐木的声音日日夜夜地蚕食着它的肌肤。山痛苦地脱光了衣服，满身露着腐败呐喊的树桩，宛如无数冤屈的头颅。人们伐光了附近的山，便父父子子地朝远山侵袭，惨白的月光里，腰别锐斧，手提利锯，人与树开始了痛苦的征战。黑夜里的偷袭，常有惨剧发生，或是树压断了腿，或是人从危崖坠落，儿子悄无声息地将父亲抬回，欣喜地看到一堆一堆的木耳棒，似乎听到了钞票呱呱的叫喊。

老人天不亮就起身，背着菌种，气喘吁吁地爬上了屋后的荒山。他伛偻着身子收拾好场地，五个干活的妇女才说说笑笑地在阳光中拉开了阵势。他皱了皱眉，重重地咳嗽起来。妇女们的笑声弱了些，他们和老人多少沾些亲戚，请求了多少次，老人才应允她们今天来点木耳。想挣钱的人很多，机会就显得珍贵，虽然每天四块钱，但在家里终归是闲着，一手填菌种，一手钉塞子，老人苛刻的眼光巡视着人们的手，这个药太少，那个蕊子要钉紧。絮絮叨叨中，太阳晒过来了，他觉到了点暖意，给老伴倒了杯水，帮她扶正椅子。也就是去年，老伴在陡峭的坡上种木耳，困蹲得时间久了，人囫囵地滚到了山脚。从此左腿永远地要靠拐杖代替了。天不亮，鸟还没有叫，他便扶着老伴，艰难地往山上爬着。多一个人，就可以少掏些钱啊。

她的脸上酿了些微的红润。她觉得自己变成了一台行将报废的机器。这台机器不知疲倦地工作了五十年后，终于发出了刺耳的磨损声。那只摔坏的左腿锤子砸上去竟不疼。她呆呆地朝眼里填着药，面前白花花一片雾，五十年就这般云云雾雾地过去了。她揉了揉麻木的手，喘息着喝下三颗红色的药丸，禁不住一阵悠长的咳，似要吐出心来，终是咳出一口带血的浓痰。她似乎看到无数细菌沸沸扬扬。腿摔断的那年就得上了这咳病。前几天才知是肺结核。听说最后要把肺咳烂，人才会死。她便这样暮暮地想着。她咳过后，其他五个种木耳的妇女也争先恐后地伸长脖颈，沤心沥血地咳起来。这是一群肺结核患者。她们甚至不敢治疗，顶多吃一些止咳的药。许多年来，她们就这般地过，辛劳如卑微的蚂蚁。他拍拍她发呆的手说，我回去做饭了。她嗯了一声。他悄声说，照看好菌种，小心她们偷，一瓶一块钱呢！她又是嗯哼了一声。他有些疑惑地看看和自己生活了大半生的伴，搓搓手，伛偻着腰，一步一喘地消逝在荒芜的草里。

她注目着六十多岁的丈夫在青草里时隐时现。阳光烈烈地照着这片山坡，她仍感到冷，对面的坡上白花花地露着恐怖的树桩，这些过早夭折的树木终于没有再活过来，树桩周围生满了斑斓的花草和蘑菇。她们记忆着曾经茂繁的树林。她觉得了惊恐，赤裸的山如巨大的坟墓，每一株树桩不就是一颗鲜活的人头么？

二十岁的树叶青翠闪亮。这片水一样绿的山上养着蚕，白肥肥的蚕儿住在树叶上。她们沙沙地吃着，做着茧，织着丽人的丝屋。她养了两年蚕，伴着洁白的仙子翩翩入梦。他扛着土枪，蚕林上空盘旋着贪吃的黑乌鸦。他是一个出色的猎手。树叶哗哗地散了，抢劫的乌鸦哀叫着落在草棚上。一片阳光映上她微红的脸。他把一只受伤的蚕放在她的手心。五十岁的咳嗽击伤了层层叠叠的树叶。她看荒芜的群山，感到自己如一棵大树般地枯萎了，即便有雨，再也不萌生绿枝了。

她突地觉得轻盈，如生了翅破壳而出的蛾，和煦的阳光温爱地拂着，她渐渐飘起来，在这干旱的土地上，在这家家户户都砍伐树木种植木耳的日子里。天枯涩得无雨，人们抽尽了河里的水，朝干枯的木棒上淋着，乞求能生出肉肉的木耳，一节一节的树木整齐地排在田里，人们用它盖起了楼房，买了农用运输车，将不能生木耳的树拉到了路口。树叶簌簌地落着，她枕着一片荒草，枪又响了，她长着翅飞回了那片绿荫荫的树林，他提着一只斑斓锦簇的山鸡，将两根鲜丽的鸟羽插在她齐腰的发辫上。她在飞翔中露出了少女羞涩的笑，似乎一只蚕爬到了脸上，他给她端来了饭，用手一摸，满脸冰凉的泪……

她丈夫发现她的时候，她躺在光秃秃的山的脚下，两臂张开如鸟翼，双目凝视天空，带着笑意，无论怎么呼唤，她再也没有回答。

花开花落

（散文）

□文／李娟

雨在这个清晨开始悄悄降落。春天仿佛还很遥远，树的枝头不见一片绿叶。我漫步霏霏细雨中，一回头间，看见院中南墙角下已是一片嫣红。伫立树下翘首相看，桃树的枝条上没有一颗嫩芽，而小小的花朵正开得灿烂。粉白的、深红的一朵朵争先恐后的绽开了，似乎在赴一场轰轰烈烈的约会。小花朵微低着头羞涩得如同少女的脸。雨滴落在花瓣上晶莹剔透，象孩子一双双明澈的眼，有风拂过，飘来阵阵芳香……

那一夜细雨潇潇，整夜不能安然睡去，心中隐隐惦念着几株婷婷开花的树。真是："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清晨早起，匆匆直奔树下，只见一夜风雨，树下已落了一地细细的花陨。昨日如潮的花海转眼间谢了，落红如霞如烟。想起黛玉含着泪一遍遍吟唱的诗句："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心中荡起一阵阵的无奈与茫然。生命从青春到死亡，从烂漫到消隐原来只是一瞬间的事啊！最美的花季正是最易逝去的，如同我们美好的青春年华。不由得伸出手握了一把细碎的美丽的花瓣，她们最终将归隐泥土，可是你我所能留住的？伫立树下静静闭了双眼，听花瓣从树的枝头簌簌的凋零的声音，飘落的过程如此凄然美丽，它似乎浓缩了我们生命旅程中最辉煌的一段岁月。从花期到凋零，从落花到结果，从幼稚到成熟，生命的过程注定要不断失去才能有所获得。这一切仿佛又是既定的，不可逃避也无从超越。

生命里把握不住的何尝只是一段花季，最握不住的往往是最留恋不舍、不忍放弃的吧。我仿佛又想起那个阴沉沉的不见一片雪花的冬天，你说你在那个冬季困惑又迷茫，你一直逃不出自己织成的网，你说燃成灰烬何尝不是一种幸福？你时常在灯火阑珊的夜里用你温柔的白蝴蝶般的手指在洁白无瑕的纸上写下你的快乐和你的哀愁。我明白你是想要记下来刻一道印记好让你永远不会忘记。你寄来的信总是那样忧伤美丽，我知道其实一切情感上的喧哗都会过去，经过潮涨潮落看过花开花谢之后，你我终有一天会垂下自己飞翔的梦想的翅膀落在现实的大地上，然后依旧满怀希望继续自己的人生之旅。因为我们心中都在执着的盼望着严冬过去会有一个生机蓬勃的春天，我们的生命从未放弃过对未来顽强的期待。

落花飘飞的季节想起诗人的诗来："一定有些什么是在落叶之后所必须放弃的。"我想说，一定有些什么是在落花之后所必须放弃的。如果生命的过程是一种自我完善的过程，那么在开花与落瓣之间，在落花与果实之间，在简单与睿智之间，我们曾经的迷惑、彷徨、失望、痛苦都是必须经历和应默默承受的。只要你我心里还有永恒的期待与盼望。"失落不都是悲哀，失落的同时，我们也获得一种新的眼光新的角度去看世界、看人生了。"这话是对的了。

院中繁花都已落尽，树的枝头有毛茸茸的嫩芽刚刚萌发，春天正如翩翩的彩蝶向你我迎面飞来。

憩心亭

陕西工人报

人生断想

（随笔）

尔东

"爸爸，你头上有几根白发！"那个下午，我在给上五年级的女儿检查作业，她尖尖的嗓门忽然叫起来。

"白头发，是吗？"我的口气极其平淡，内心却不免泛起一缕缕怅惘。

时间过得好快。想少时，意气风发，翩翩幻想如蝶，虽值"文革"期间，我们弃闹市辟幽境，在书堆里觅到无穷乐趣。《烈火金刚》、《青春之歌》、《林海雪原》被我们如饥似渴地啃着。我们有过篝火晚会，有过野营探险，也有过许多心灵的秘密。少年不识愁滋味，夜枕幻想到天明。

岁月悠悠。下乡、招工、娶妻、生儿育女，一晃就过了这不惑之年，这才察觉到做男人的难处。你既得大大力力工作，又得小心谨慎做人。在丈夫、爸爸、儿子这三个位置上，艰难地寻找平衡，想成就大事，想轰轰烈烈，渴望真诚的生活，得到的却多是误会、猜疑和争执。无数个子夜，设计的通向成功的万千蓝图，却在平静的阳光下一一粉碎。于是，对酒当歌，在有色或无色的液体中，邀三五知己，神侃海聊，温习旧梦，于淡淡的晕眩里体味辛酸或者幸福。

年龄这个东西很残酷，踏过四十岁的门槛，就有一种沉重夹着焦急一个劲从心里往外钻。想回避，想摆脱，想千方百计潇洒一点，却常有一种空泛、一种累极了的感觉。

曾经埋怨命运的不公，内心深处也有放纵的念头，但最终不敢游戏生活。男人是一棵树，至少应该为生活投一片绿荫。即便在最绝望的时候，我们手中正拥有一半的命运。男人啊，你的责任就在于用自己的一半去获取上帝手中的那一半。那么，我们的前头，必是一片辉煌的风景。

苹果黄了的时候

（散文）

□文／叶松成

院子里的苹果黄了，有风拂过，噼噼啪啪，金黄诱人的果子便落到了草坪上，七岁的女儿撩起裙子，象蝶儿似的飞了过去，满满地将落下的苹果兜了回来，她翘起小手指数呀数的，忽儿转过红朴朴的脸蛋儿说：

"妈妈，这个大的给给外爷吧！"

女儿胖乎乎的小手里果然捧着一枚硕大的苹果，那果子金黄而明润，果皮上泛着淡淡的嫣红。此刻，女儿亮晶晶的眸子正痴痴地望着墙上相框里的一位老人出神。你的心儿一阵颤动：墙上相框里的那位威严慈祥的老人，就是你的父亲，他离开这个世界已经十一年了。十一年来，院子里的果树早已由稚嫩的小苗长成了粗壮的大树，年年硕果压枝，可是种树的人却已悄然而去了……

看着女儿手里的果子，你禁不住思绪万千，父亲的音容笑貌又浮现在你的眼前，那逝去的往事又回来了，一切仿佛就在昨天。记得你十三岁时，全家迁到了一个临河的镇子里，父亲就任镇小学的校长，那时，你们家人口多，学校便给父亲分了两间房。父亲一口回绝了，他感触地说：

"我虽是一校之长，却没有任何理由享受两间住房。咱们学校住房紧张的情况我早有耳闻，这次我到校后摸了底：有三位教师还同住一室，两位教师至今还是三代同堂啊！"

父亲一间房也没要，他贱价买了一所破旧的院落，每日往返，风雨无阻。有一天，父亲把你们姐妹五人叫到身边，说：

"你们瞧，这院子破破烂烂，生满了杂草，咱们利用星期天，把它好好修整一下，院里种上果树，养一养花，好不好？"

你们拍着手说："好呀！"

后来的几个星期天，父亲指导你们垒起了颓败的院墙，他托人购来了苹果、梨、橄榄、柑桔树苗。你的手上磨出了好几个亮亮的血泡，父亲抚着你的头说：

"果子谁都知道好吃，但为啥好吃呢？只有种树的人才知道……"

一九八六年的夏天，父亲突然晕倒在讲台上，住院检查：肝癌晚期。那时，学校的住宿楼刚刚竣工不久，教务主任来医院看他，说：

"咱校的住宿楼已经起了，教师全都住进了新房……"

父亲蜡黄的脸上绽出了一丝欣慰。教务主任走时，父亲已昏睡过去，他含着泪从包里拿出一串钥匙，轻轻地放在父亲的枕边。

父亲清醒后，将钥匙交给母亲，让她退回学校，他望着围在病榻旁的你们，艰难地说：

"我生已无愧，死应无憾。你们现在要学会自立、自强，记住，用自己的劳动换来的东西才是最宝贵的。果子好吃，只有种树的人才知道啊！"

父亲走了……第二年的秋天，院子里的果树第一次结满了累累硕果……

"外爷，你尝尝，苹果好甜呢！"

女儿的声音把你拉回了现实，睹物思情，一腔热泪奔涌而出。

你想，明年春，一定要让女儿也在院子里种上一棵苹果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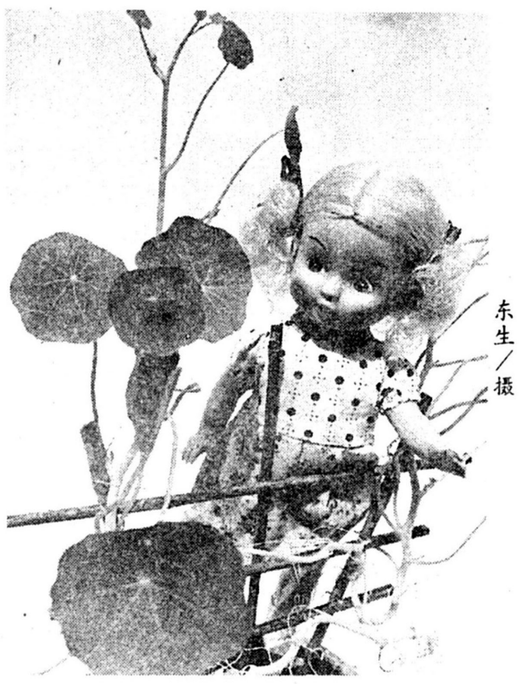

东生／摄

雪青色的女子

王可田

雪青色的女子
倾泻出
我雪青色的深情

一只青鸟飞来了
却不是多年前的那一只
季风一次次莅临
不知能否带来你的消息

青山年年绿
夕阳日日红
那萎谢的往事
是否还在你的书页里珍藏

对你的缅想
已长成一株茂盛的苹果树
站立在我渭北高原一样
突兀的心上

★话说陕西县市

挽留文明的地方

刘章建

说起洋县，知道的人一定不多。但是，一提中国古代的四大发明之一——造纸术；一提世界濒临灭绝的鸟种——朱鹮，恐怕无人不晓。对，那都是我家乡洋县的独特"出产"。

纸张是人人都要用的。但你万万想不到，造纸术的发明地是我家乡洋县。至少，是龙亭侯蔡伦在洋县发展了造纸技术，普及了纸张的应用。从而使造纸工艺由复杂转为简易；使用范围由宫庭传到民间。这并不稀奇。洋县因其多山而广产麻、竹、木、草（龙须草），因汉江流域的穿越而水资丰富。原材料的充足，为蔡伦造纸的成功在物质上准备了条件。

有实物为证。出洋县城东十里有龙亭侯蔡伦祠。祠内有蔡侯造纸作坊。距祠不远的山上，麻、竹、木、草满山遍野，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祠南百步之遥就是汉江，清冽的江水曾经漂洗了数不清的制纸原料，方造成了数不清的纸张供人使用。观其工艺寓科学于原始之内，融精巧于灵便之中。出纸薄如蝉翼，轻若鸿毛，平展如桌面。使游人暗叹其做工之精细，质量之上乘。现在，当你铺开雪白的纸张，写出一篇篇精美的文章时，方不枉蔡侯当年的一番苦心。

良禽择木而栖。当世界上的一种鸟类仅剩下最后九只时，它们选择了我的家乡洋县——这块不曾污染，山肥水美的净土。这种鸟就是朱鹮——体大若鹏，喙长如椽，腿细如鹤，身轻如燕，头顶一点丹红，飞翔舒缓悠闲。你看它，在高空盘旋，再盘旋。突然，一个俯冲，长喙直刺水面。弥许，腾空而起，咀里却叼着鱼儿、泥鳅、黄鳝……。如今，朱鹮家族已发展壮大几近百只。湿润的气候，茂密的山林，足够的水源，加之一尘不染的空气，使这些稀少的鸟种自然地生长。在朱鹮保护区，你大可一饱眼福：空中飞翔的、枝头小栖的、河边嬉戏的朱鹮们，是那么可爱，它们完全不知道自己的身份不菲呢。不过，由于倍受人类的保护，它们对人早已司空见惯。只要你有兴趣，你甚至都可以和它一起留张倩影呢！它绝不比影星们低多少。物以稀为贵。中国的造纸术首开史前先河，中国的朱鹮鸟种又保留到最后。而且，蔡侯造纸、朱鹮栖息都在洋县，这绝不是偶然。汉江河水的渊源流长，秦巴山麓的富饶净洁，经过上千年的积淀，为文明的发展和延续创造了优良的条件。你甚至可以想象得到，当年蔡侯造纸的喜悦；你也可以想象得出朱鹮们自由翱翔的暇意。

洋县——这个挽留了文明的地方。

女线路工

王淑君

你把青春
截成了一节又一节
和在了一段又一段的线路上
于是 你的每一个日子
都胀满了能量
把你充实成一个
比男人还男人的人

爬杆 成了你的女红
一针一线缝起来的嫁衣
却铺满了大地
这叫你好笑又好恼
无法穿起你也出了嫁
为的是捉住那个文雅的男人
今后代替你
温柔全家

野外跑惯了
尽和那些铁丝水泥打交道
偶然进回衣服店
试试那些娇艳的时装
自己瞧瞧也乐了
——这是我穿的吗

小屋

（散文）

□文／高娟莉

那个秋雨潇潇的夜晚我注定无法入眠。所有的亲人正跋涉在远方的归途中。偌大的房间显得空旷和冷寂。这时候我静静地享受着难得的孤独和恬静。我没有看书没有看电视，更没有在洁白的纸张上驰骋想象的野马，一任窗外翩飞的水花溅湿我心灵的衣襟。我知道我必须沐浴这难得的恬静的时光之水，并深入进去，抓住什么或放弃什么。

这时候柔软的思念就象野马一样漫无边际地驰骋在空旷的草原。我索性关上电灯，让昏暗的夜之轻纱罩住我所熟悉的一切物品。我感到这双眼睛是闪烁在茫茫雨夜中的唯一的一对星辰。我的思绪毫无关联地伸展着，就象电影里的蒙太奇变幻不定。我平静的心情就象一面镜子被雨水冲刷得一尘不染。这时候我的耳畔想起了两声猫头鹰的鸣叫。我知道这是我美好的错觉，我知道在我居住的这座城市里，除了动物园外很难觅到猫头鹰的芳踪了。可是我想象中的猫头鹰并没有消失，它依旧雀跃在我记忆的枝头上。当然，这是怀念的力量。

现在，我闪烁在黑暗中的眼睛渐渐明亮起来。可是除了记忆之外，我仍然无法捕捉到什么。我是说，切入夜晚的内核，便有一股温柔的潮水漫过心灵的堤岸，往事并不如烟，往事就在眼前。是哗然的雨声发出的请柬还是我怀念的翅膀压根没有种下？我无法知晓，我依稀听到了心脏怦然跳动的声音，这声音使我格外的激动和兴奋。我知道，在过往的时光隧道中，我不止一次倾听过热血的鸣唱。这就足够了，能够品味时光和生命，本身就是一种妙不可言的愉悦和陶醉。

我感到所有的怀念都从夜的深处涌现出来，没有程序更没有章法。但这种缺少逻辑的思绪却是我极好的心灵体验。我并不想将它们牵强地连缀在一起，而是让其象野花散乱地绽放在记忆的草原上。这样似乎更趋于自然与和谐。譬如，一些死去的面孔依旧在我的脑海中，一些无名的小蓝花依旧微笑在我曾经的戈壁滩上……我的追忆天然浑成，无法扼制更无法雕琢。

当然，同我的怀念相关的人和事物很多很多，它们潜藏在我心灵深处，虽历经多年，仍会从时光的水面上冒出来，象一株湿淋淋的水草，更象一朵纯净的荷花……谁知道呢？过往的云烟正在迅速地占据着我的内心，象一片绿色的植物，生长在我秋夜的心田。

这时候我听到许多杂乱的脚步从不同的方向向我奔来，他们涌现在我记忆的原野上，象一株株闪闪发亮的植物。他们有的距我相当遥远，有的早已死去，可是他们的脸庞依旧花朵般绽放在我的脑海深处。有时候我感到茫然不解，是什么力量驱使我跳入记忆的河流呢？打捞往事或一片沉浮的落叶？我无从知晓，我只是依稀感到，人是大地上的精灵，用双脚走路用脑袋思考，除此之外，所有的记忆与经历的驿站相关。由此，远去的并未真正远去，死去的并未真正死去，多年握过的红稣并未锈迹斑斑……记忆永远年轻，在这株柔软的绿色植物上，挂满了亲情友情或爱情的晶莹的露珠，这露珠使许多乏味的时光熠熠生辉。

我不知道许多年后我会不会被人怀念，我更不知道那散落的花瓣是否如同我曾经的微笑……我怀念不仅仅是因为我在呼吸和窗外翩飞的雨花。在更深层的意义上，我以一棵普通植物的名义汲取或释放，并经受着时光之砂的种种磨砺。或许我因此更象一个人而不是一棵早已枯死的植物。

我感到恬静的房间有些细微的响动，我无法分辨它们行走或飞翔的姿势，这些微小的生命同我一直分享着怀念的快乐和满足。秋夜的雨声风声依旧，我枕着萧萧的秋坦然入梦，梦中所有的亲人都跋涉在远方的归途中，他们的身影朦胧而又清晰，依如渐行渐远的我，在岁月的云烟中睁开秋水般明净的双眼，走下去怀念下去，并在日落时分，找到真正的栖所。

怀念的夜晚

（散文）

西风

独居一室已有两年，我的房间并不大，但是光线却很好。

在学生时代，我就有一个美好的幻想，独居一间小屋，什么都可想，自由自在，如今一开灯，就满屋生辉，照着挂满墙上的书报直晃眼，窗台上放着几盆我喜欢的花草，在夏日，偶尔有几只蝴蝶围绕着它飞来飞去。

独居小屋，过得既充实又自在，随便拿起一本书，泡上一杯茶，就成了一种很好的享受，休暇之余，兴笔挥毫；或躺在床上，跟着录音机唱上几首流行歌曲，自得其乐。我爱我的小屋。原来难得独处的时刻，如今可以安安静静地坐在温暖的灯光下没有喧闹，没有忧愁烦恼，心如一叶小舟泊在平静的湖面上，只有缕缕馨风传来，不知不觉，就全然忘记了自身的存在，只有心在漂浮，于是我把种种新奇的感觉倾注笔端……

小屋对我来说是一方乐土，室雅何须大，斯是陋室，唯你友之。于是小屋不孤独，我也不孤独，路漫漫其修远。在这间小屋，在这方并不寂寞的乐土，我将继续默默求索。

小屋虽小，心却很宽。

佤族舞　　王津萍／摄

第一次醉酒

（散文）

□文／骊山

20多年前的那次醉酒，是我平生第一次醉酒。

那是参加三线襄渝铁路建设第二年的"八一"建军节。当时物质匮乏，十六七岁的学兵们饿着肚子干着超常的劳动，打隧道、架桥梁，出碴进料，打眼放炮，最大的奢望是能够吃顿饱饭。"八一"建军节的到来使同学们欢呼雀跃——铁道兵给每个学兵连分配了过节的副食品，鲜鱼、大肉，还有酒，真比过年还热闹。

炊事班那天也格外忙，个个汗流浃背，准备着比平日丰盛的饭菜。开饭时，我为大家分酒——每个班半斤白酒，一瓶红酒。我每打开一瓶白酒，给饭碗里倒一半，酒瓶里留一半，全连十六个班的酒很快就分完了，却没有人离去。

这时，有人对我说："邦师，你一年四季为大家操劳，起早贪黑，烟熏火燎，很辛苦，我代表一班全体战友向你敬一口。"说着矮个子战友已将酒碗举到了我面前。

还没等我应答，又有人说："邦师，天天吃你做的饭，今天才有机会表示感谢，我代表六班全体战友敬你一口。"高个子战友边说边把酒瓶往我手里塞。

"邦师，你做的病号饭最好吃，我代表病号们敬你一口，"瘦子战友说。

……

十几个战友吆啦啦围成一圈，递酒碗的递酒碗，塞酒瓶的塞酒瓶，我不知如何是好，只觉得一股幸福的热流涌遍全身，眼眶也湿润了。我只不过为大家做了些平常事，比起进隧道的战友们受罪少、贡献少，但他们却记着我。其实，炊事班里也有一份酒，我不该喝分给施工班的那份酒。而此刻，面对一张张诚恳、友善的脸，我还能再说什么，端起矮个子战友递过来的酒碗，和着浓烈的战友情，"咕嘟"就是很实在的一口……

当时年龄小，很少喝酒，不胜酒力，也不知醉酒的滋味。别人能以诚待我，我怎能冷漠战友的挚情？几口酒进入空腹感到胃里烧乎乎的，头晕乎乎的，两手挡住酒碗和酒瓶："不能再喝了，再喝就醉了。"

"不行，你瞧得起一班，就瞧不起我们八班，"有人说。

"对，要一视同仁，一定得喝，男子汉还怕这一口酒！"有人附和。

我一看没法，只得体会一下"酒逢知己千杯少"的感觉了，宁可喝倒，也不能名声倒，免得战友说我绝情，端起酒瓶和酒碗又是一阵"咕嘟"。后来的结果可想而知，饭没开完，就觉得天旋地转，脚下拌蒜，坚硬的地面一下子变软了，好似踩在棉花堆上一样，一百多斤的身躯立时散了架，一头倒在库房里的大米包上，象堆烂泥，连眼睛都无力睁开。后来被战友们抬上了床，直到第二天清晨才被一泡尿憋醒。

告别三线铁路工地再也没有那么开心地醉过了。也许这是一种生命现象，就是说一个人身上所经历的任何"第一次"给他所带来的生命体验，都具有不可重复性。就说现在，喝酒的机会倒不少，但多为应酬和为单位求人办事，难得有欲仙欲飘的感觉。如果只为应酬倒还好办，意思意思就行了，但求人办事就不行了。你不喝，别人也不喝；一喝开也就没完了。醉酒的总说他没醉，没醉的却说他醉了，被请者虚情敷衍，请客者曲意奉迎，被请者耳红面热之时与你称兄道弟，拍着你的肩膀夸你喝酒痛快，说他办事也就痛快；拍着胸脯信誓旦旦："这事就包在我身上了！"一副无所不能的慷慨姿态。可是，第二天酒气未消就不认识昨天酒桌上的兄弟了，又是另一副"公事公办"的冷面孔。

直到前一向，在西安的几个三线战友别后头一次小聚，当我邀请大家为20多年后的第一喝而干杯时，人们举杯一饮而尽。随后是能喝多少喝多少，不能喝者以茶当酒，不劝酒，不逼酒，酒随意，人随情，多了几份成熟和理解，少了一些莽撞和毛躁。席间，共忆当年难忘事，同叙别后战友情。酒，成了感情勃发的助燃剂。在这里，没有贵贱，没有尊卑，没有相互间的利用，有的仅仅是一个名字——学兵。这酒，喝得真痛快。炊事班的战友刘锋，在与我碰杯时向我表示谦意，我很纳闷。他说："20多年前你喝醉酒都怪我，我不该在最后代表炊事班敬你一口，想起这事就觉得对不住你。"我听后怦然心动，忙说："你也是真心实意，只是我酒量不行，20多年了你还记着这件事，再不要放在心上。来，喝酒。"

本报社址：西安市莲湖路143号 邮政编码：710003 广告经营许可证：陕工商广字01—018号 各部室电话：政文专刊：7344614 经济专刊：7344649 劳动专刊：7337708 北国周末：7344642 美编室：7344654 广告部：7321847 办公室 财务室：7340619 本报传真：7344613 照排室：7322446 陕西日报印刷厂印刷